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0-086)、《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2020-08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11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以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纪德法	110,915,804.00	17.88
2	刘丽萍	39,221,160.00	6.32
3	纪翌	35,872,939.00	5.78
4	袁忠民	27,827,926.00	4.49
5	朱强华	25,978,953.00	4.19
6	曾逸	17,215,174.00	2.78
7	张为	14,762,500.00	2.38
8	王春祥	12,277,519.00	1.98
9	蔡亮	8,135,479.00	1.31
10	张为菊	6,010,000.00	0.97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无限售流通股 本比例（%）
1	刘丽萍	39,221,160.00	8.86
2	纪德法	27,728,951.00	6.26
3	朱强华	25,978,953.00	5.87
4	张为	14,762,500.00	3.33
5	纪翌	8,968,235.00	2.02
6	张为菊	6,010,000.00	1.36
7	王悦	6,000,000.00	1.35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 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67,800.00	1.01
9	王春祥	3,069,380.00	0.69
10	左国书	3,032,602.00	0.6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4日